

#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488号)。

发行人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2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53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26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为1,820万股,扣除非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2.2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00万股,扣除非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7.78%。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52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根据《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开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547,795.7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非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20%(504万股)回拨至网下。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16万股,扣除非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2.2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04万股,扣除非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47.78%。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3067245%,有效申购倍数为6,132,439.00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3月16日(T+2日)及之后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3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将自动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将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将自动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圳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累计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全部申购均为有效申购。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3月1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按照初步询价结果,应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数量为7,611家,实际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对象数量为7,607家,有效申购数量为5,999,880万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1,820万股的3,291.14倍,为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1,316万股的4,551.58倍。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	拟申购数量(万股)	说明
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800,000.00	未申购
2	北京京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京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京泉汇涌一期基金	490,000.00	未申购
3	北京京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京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鑫沣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10,000.00	未申购
4	北京京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京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锦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10,000.00	未申购

##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配售结果如下: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5,989,880万股,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各类投资者的申购和初步获配信息如下:

类型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占比	初步配售数量(股)	初步配售比例	占网下发行总量比例
A类	3,184,210	53.16%	9,212,470	0.02893173%	70.00%
B类	14,400	0.24%	32,886	0.002283780%	0.25%
C类	2,791,270	46.60%	3,914,644	0.01402460%	29.75%
合计	5,989,880	100.00%	13,160,000	—	100.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零股2166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A类申购数量最大且申购序号最前的配售对象“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网下投资者配售明细表。

##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3321320,010-83321321,021-35082551,021-3508209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

# 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3月16日(T+2日)及之后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请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内(按10个交易日计算,含次日)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开发行

告》,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5室主持了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7613
末“5”位数	38971,58971,78971,98971,18971,77631
末“6”位数	462899,962899,671347
末“8”位数	61860518,74360518,66860518,99360518,11860518,24360518,
末“9”位数	36860518,49360518
末“9”位数	09333125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嘉亨家化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4,08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嘉亨家化A股股票。

发行人:嘉亨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

## 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数量(万股)	配售数量(万股)	类别
100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明锐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1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2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30,000.00	0.0743	C
103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4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5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6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7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09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启元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00	0.1122	C
1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0	0.1124	A
118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		